**密级：**公开

建议第20210593号

**案 由**：关于加大力度扶持数字智能工厂建设的建议

**提 出 人：**黄新,谢蔚,刘南筠,刘湘江(共4名)

**办理类型：**主汇办

**承办单位：**市工业和信息化局(主办),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,市委组织部,市财政局

**内 容：**

一、案由

2021年是“十四五”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，也是深圳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宏伟目标,实现“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”，积极全面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关键之年，科技创新是一个城市内在发展的动力之源。

在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之际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，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与世界大变局背景下，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。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敏锐把握时代大势，深刻回答时代之问，作出进入新发展阶段的战略判断、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战略部署、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构想，并进一步指出，科技创新的重要性。据了解，当前数字化工厂档次不够高，普遍存在“小散弱”，大部分处在价值链中低端。在当前转型升级的强烈需求下，我们要充分把握引导好这些需求，抢抓建设数字中国的战略机遇，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、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，以数字产业化、产业数字化为理念，以生态主导型企业牵引产业链、产业集群为抓手，以培育细分行业领域单项冠军为突破口，努力构建以数字经济为先导、先进制造业为基石、现代服务业为支撑、传统优势产业为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，呈现“大企业顶天立地、中小企业铺天盖地”的蓬勃发展局面，努力构建以数字经济为先导、先进制造业为基石、现代服务业为支撑、传统优势产业为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，加大力度扶持数字智能工厂，积极开展全域谋划、区块推进、数字转型等思路建设，努力实现更高质量、更有效率、更可持续、更为安全的数字经济发展。

 二、建议

（一）加快培育壮大数字智能工厂数量。重点打造人工智能、工业互联网、消费互联网、智能装备制造、生命健康产业集群，以区块链、新型显示、集成电路、数字文化、时尚创意为切入点实现数字经济在经济增加值占GDP 比重中稳步增长。

（二）加大财政方面的扶持政策。考虑数字科技创新企业的研发投入比重占净利润指标，而税费又是企业经营过程中的重要支出费用。建议以专项扶持资金的方式将企业投入科研经费全额奖励给企业。

（三）扩大数字工厂用地方面的需求、审批等相关扶持政策。针对数字智能企业为扩大生产规模、人才引进等方面而提出的对原来的生产和办公场地进行扩建（如利用原地、原址建设多层标准化厂房等）的申请，建议相关职能单位在数字智能企业的扩建审批手续开通“绿色通道”，简化审批流程，加快审批进度。